

现场踏勘确认书

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对深圳市福田区新沙路10号新光大厦一层4号-5商铺项目（项目编号： ）的租赁房产现场进行了实地踏勘。

本方对深圳新光实业有限公司挂牌出租的标的资产现场状况已进行充分了解和确认，了解并接受标的外观、面积、格局、质量、状况及瑕疵等一切内容，自愿接受标的资产全部现状及瑕疵，并自愿承担一切责任与风险。

意向承租方（盖章）：

年 月 日



注：《现场踏勘确认书》一式两份，出租方留存一份，意向承租方向产权交易机构提交一份。